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及董事减持计划的 预披露公告

股东新疆荣旭泰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及董事蔡行荣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3,252.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1655%）的股东新疆荣旭泰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新疆荣旭泰”）计划在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636 万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9875%）；持有公司股份 13.92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35%）的董事蔡行荣先生计划在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4805 万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09%）。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新疆荣旭泰及董事蔡行荣先生的《减持计划告知函》，考虑自身资金需求，在未来 6 个月内，新疆荣旭泰及蔡行荣先生计划减持部分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疆荣旭泰持有公司股份 3,252.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655%；蔡行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92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35%，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3.480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09%。按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新疆荣旭泰及蔡行荣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266.88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090%。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目的：满足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新疆荣旭泰本次计划减持的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蔡行荣先生本次计划减持的为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的无限售流通股。

3、计划减持数量和比例：新疆荣旭泰计划减持不超过 636 万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9875%）；蔡行荣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3.4805 万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09%）。其中，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6、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7、本次拟减持事项未违反新疆荣旭泰及蔡行荣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或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新疆荣旭泰及蔡行荣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相关计划，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2、相关计划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相关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新疆荣旭泰及蔡行荣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相关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9日